



中源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签到处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00 正式开始，股东发言时应向大会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发言时请简短扼要，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无关的发言及质询，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有权要求股东停止发言。

七、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请与会股东认真填写表决票，大会表决期间，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

八、本次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计票、监票人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本公司将严格执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以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

十一、公司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类型和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塘浦工业园区 2-5 幢公司六楼
信息化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1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1 年 5 月 24 日）的 9:15-15:00。

(四) 会议出席人员

1、2021 年 5 月 1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议程

(一) 报告会议出席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二) 议案说明并审议；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听取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三)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四) 股东投票表决；

(五) 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六) 宣读投票结果和决议；

(七)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八)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责。现就董事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0 年上半年，受海内外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家具行业生产、物流及终端市场均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外贸发展面临的形势严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均受到较大影响。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公司生产经营已恢复正常；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蔓延后，各国政府相继出台疫情防控措施，要求减少外出、居家办公，一定程度上拉动了家庭家具消费需求，下半年海外家具行业及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同时疫情也培养了线上消费的习惯，公司跨境电商业务在报告期内增长显著，公司整体经营情况逐步得到改善。另外，2020 年下半年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升值，导致公司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2020 年，面对多变复杂的经营环境，全公司紧密围绕 2020 年经营计划，齐心协力，开展各项工作，经过公司全体员工努力，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利润取得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241.86 万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8.67%；实现利润总额 4,685.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171.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3.76%。

二、2020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公司加强治理与规范运作

1、加强公司治理，落实内控体系建设，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重视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

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组织和召开会议，严格遵守公司内部审批流程，程序严谨规范。

2、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完善信息披露流程，配备相应的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本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发布临时公告 80 余则（不含非公告上网的各类报告）。

（二）推进 IPO 募投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公司再融资，扩大公司产能

报告期内，董事会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保证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及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予以披露，编制并披露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使用金额达 18,356.66 万元，“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已于 2020 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预计将于 2021 年投入使用。“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预计将于 2021 年 6 月投入使用。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资产和债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发行可转债的相关公告，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5 亿元，募投资金用于建设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二期项目。公司发行方案合理可行，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发行可转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目前可转债项目处于证监会审核中。

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投资产品，取得了良好的投资收益。

（三）持续推进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度可分配净利润 69,556,951.76 元，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

体股东以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8,400,000.00 元(含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关分红方案已于 2020 年 6 月实施完毕。

为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四) 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确保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证券邮箱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合理、妥善地安排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确保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

三、2020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高效决策,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阅,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进一步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一) 2020 年度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0 年,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0 年 3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月 13 日	第十一次会议	议案》
2020 年 4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租用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15、《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16、《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7、《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18、《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签署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项目一期厂房工程合同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 2.2 《发行规模》 2.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4 《债券期限》 2.5 《债券利率》 2.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7 《转股期限》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2.9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的处理方法》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募集资金用途》 2.18 《募集资金存管》 2.19 《担保事项》 2.20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 、《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2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

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议案，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

(三)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四个专业委员会，建立并完善了议事规则，各委员会分工明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各个委员会召开会议及审议事项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0 年 1 月 8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外部审计机构初审问题汇报 2、外部审计机构年度报告审计计划汇报 3、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计划及年度业绩预告编制情况汇报 4、审计部 2019 年度内审总结及 2020 年度内审计划汇报
2020 年 4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9、《关于公司租用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0 年 4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0年10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1、《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0年4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四、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董事会将继续扎实做好各项日常工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争取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董事会将继续密切关注证券法规的修订与变化，根据新的监管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对公司治理层面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完善优化公司治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推动落实执行，不断推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二：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勤勉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现将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2020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 2020 年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2020 年 3 月 1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关于公司租用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	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	审议《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0 年 11 月 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子议案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制定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度，在公司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了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案审议和会议召开程序。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依法列席公司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监事会始终严格履行监督职能。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决策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审阅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等文件，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严格恪守对公司财务状况与财务成果的监督职能。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运作规范，监管体系完整，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执行，确保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没有发生违反财务规定和损害股东利益的现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和所涉及事项真实、客观、公允地反应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先后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审查，2020年度，为解决公司办公场所问题，公司向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曹勇先生租赁其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2幢的办公楼（建筑面积共1012.07平方米）做办公用途使用。租赁期限自2020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止。租金为77,000元/月，免租期3个月，此次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693,000元，已经履行审议及披露义务。除此之外，公司未与其他任何关联方发生直接或者间接的关联交易。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包括子公司）。

（六）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造成失真的情况。

（八）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九）可转债发行事项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资产和债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5亿元，募投资金用于建设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二期项目。监事会认真查阅了相关资料，并就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进行了讨论，认为公司发行方案合理可行，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发行可转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可转债发行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工作总结

监事会在2020年的工作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履行监督和检查的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始终保持独立性，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控体质体系建设和执行等事项的监管职能，强化日常监督

管理，强化监督力度；秉承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和精益求精的学习态度，加强自身学习能力，提高业务水平；列席并监督公司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确保各项事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与科学管理水平，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三：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出具的 2021[427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公司财务决算相关资料，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概述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报告期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金额 (单位: 万元)	占总资产 比重 (%)	金额 (单位: 万元)	占总资产 比重 (%)	
货币资金	28,915.06	26.82	30,733.76	29.77	-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40	0.12	1,068.38	1.03	-88.17
应收账款	17,338.95	16.08	14,114.37	13.67	22.85
预付款项	643.17	0.60	824.11	0.80	-21.96
其他应收款	664.58	0.62	869.34	0.84	-23.55
存货	17,298.95	16.05	12,031.30	11.65	43.78
其他流动资产	1,258.21	1.17	9,197.78	8.91	-86.32
固定资产	26,432.59	24.52	26,348.53	25.52	0.32
在建工程	8,054.71	7.47	1,876.06	1.82	329.34
无形资产	5,887.51	5.46	3,337.41	3.23	76.41
长期待摊费用	1,041.63	0.97	524.08	0.51	9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83	0.13	104.79	0.10	3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	2,200.56	2.13	-100
资产总计	107,798.59	100	103,230.46	100.00	4.43

1、报告期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5.92%，主要系公司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加大，工程款支付增加所致；

- 2、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88.17%，主要系公司到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3、报告期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22.85%，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客户账期延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 4、报告期预付款项较期初减少 21.96%，主要系本期预付展销会的费用减少所致；
- 5、报告期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 23.55%，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减少所致；
- 6、报告期存货较期初增加 43.78%，主要系受海外疫情影响，到报告期末货物出运缓慢，导致国内存货量增长所致；
- 7、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86.32%，主要系公司本期投资理财产品减少及理财产品投资收回所致；
- 8、报告期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0.32%，主要系公司本期生产线相关设备投入所致；
- 9、报告期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329.34%，主要系公司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76.4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土地增加所致；
- 11、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98.75%，主要系公司厂区整修及绿化投入增加所致；
- 12、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30.58%，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引起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13、报告期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土地证取得转无形资产所致；

(二) 报告期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金额 (单位: 万元)	占总负债比重 (%)	金额 (单位: 万元)	占总负债比重 (%)	
应付票据	14,752.85	33.55	15,504.28	37.08	-4.85
应付账款	24,198.37	55.02	17,527.64	41.92	38.06

预收款项	134.17	0.31	621.69	1.49	-78.42
合同负债	786.88	1.79	0	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585.24	5.88	2,827.94	6.76	-8.58
应交税费	690.57	1.57	305.78	0.73	125.84
其他应付款	727.16	1.65	4,935.81	11.81	-85.27
递延收益	85.00	0.19	77	0.18	1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6	0.04	10.26	0.03	84.80
负债总计	43,979.19	100	41,810.41	100	5.19

- 1、报告期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 4.85%，主要系期末应付银行汇票的供应商的货款略有减少，导致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2、报告期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38.06%，主要系本期采购量增加，期末尚未结算的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 3、报告期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 78.42%，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存在合同履约义务的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列示所致；
- 4、报告期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的预收款项在本科目列示所致；
- 5、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8.58%，主要系本期公司对管理人员进行控制，本期薪酬减少所致；
- 6、报告期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125.84%，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导致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 7、报告期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85.27%，主要系公司已结算未支付的经营费用减少所致。
- 8、报告期递延收益较期初增加 10.39%，主要系本期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9、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 84.80%，主要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三)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金额	占所有者权益	金额	占所有者权益	

	(单位:万元)	益比重 (%)	(单位:万元)	益比重 (%)	
股本	8,000.00	12.54	8,000.00	13.03	0
资本公积	34,203.37	53.59	34,203.37	55.69	0
其他综合收益	44.05	0.07	-40.59	-0.07	不适用
盈余公积	3,612.14	5.66	3,192.56	5.20	13.14
未分配利润	17,959.84	28.14	16,065.08	26.16	11.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19.40	100	61,420.06	100.00	3.91

(1) 报告期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增加, 主要系公司海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2) 报告期盈余公积较期初增加 13.14%, 主要系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3) 报告期末分配利润较期初增加 11.79%, 主要系本年度税后利润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分析

项目	2020 年 (单位:万元)	2019 年 (单位:万元)	较同期增减 (%)
一、营业收入	116,241.86	106,971.18	8.67
二、毛利率	20.50%	29.01%	减少 8.51 个百分点
三、毛利额	23,826.78	31,028.39	-23.21
四、营业税金及附加	793.47	891.94	-11.04
五、期间费用	20,582.41	26,913.24	-23.52
期间费用率	17.71%	25.16%	减少 7.45 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11,645.67	19,531.34	-40.37
管理费用	3,424.87	4,070.73	-15.87
研发费用	3,357.90	4,048.83	-17.06
财务费用	2,153.97	-737.66	不适用
六、其他收益	1,635.79	1,583.56	3.3
七、投资收益	1,109.40	550.53	101.51
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02	68.38	-15.15
九、信用减值损失	-234.78	-385.97	-39.17
十、资产减值损失	-373.44	-738.12	-49.41
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28.99	-8.37	不适用
十二、营业外收支	11.05	-17.68	不适用
十三、利润总额	4,685.94	4,275.53	9.60
十四、净利润	4,171.84	3,370.83	23.7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171.84	3,370.83	23.76
十五、扣非后净利润	1,784.89	1,554.43	14.83

1、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67%, 主要系公司跨境电商销售量的增长所致;

- 2、报告期毛利额同比减少 23.21%，主要系根据对新收入准则应用指南的理解，将运输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列示减少所致；
- 3、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40.37%，主要系根据对新收入准则应用指南的理解，将运输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列示减少所致；
- 4、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15.87%，主要系公司对办公及人员费用进行控制，费用开支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5、报告期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17.06%，主要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需求，对研发项目进行相对控制，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比减少所致；
- 6、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 2020 年人民币与美元波动，产生汇兑损失较去年同期比增长所致；
- 7、报告期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3.3%，主要系本期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8、报告期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101.51%，主要系本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 9、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15.15%，主要系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10、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39.17%，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变动所致；
- 11、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49.41%，主要系公司跨境电商业务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 12、报告期营业外收支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20 年(单位:万元)	2019 年(单位:万元)	较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4.49	3,034.72	2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59	12,832.3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00	-1,760.00	4.55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25.04%，主要系报告期内跨境业务应收帐款周转天数加快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增加，用募集及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55%，主要系本期分配红利比去年同期增加，本期无筹资活动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较同期增减 (%)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1.51	1.65	-8.48
	速动比率	1.12	1.36	-17.65
	资产负债率	40.8	40.50	0.74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49.38	37.27	32.49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	87.44	140.77	-37.88
	存货周转天数	57.13	45.04	26.84
	其中：原材料	8.34	7.16	16.48
	在产品	12.33	7.85	57.07
	库存商品	36.46	30.03	21.41
盈利能力	每股收益（元）	0.52	0.42	23.81
	净资产收益率（%）	6.66	5.56	19.78

注：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增减变动为两期数的差值。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四：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告，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五：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2,133,556.45 元，本次按 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13,355.65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后，累计未分配利润合计为 216,492,929.16 元。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80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1.09%。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状况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2,133,556.45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6,492,929.16 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8,800,00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是家具制造业，公司主要从事沙发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外贸占比大。全球家具行业的市场容量巨大、市场前景广阔。根据米兰国际工业研究中心（CSIL）的统计，2013 年全球家具行业总产值为 4,490 亿美元，至 2019 年该产值为 4,890 亿美元，累计增长 8.91%。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随着我国家具行业整体制造能力的提升以及转型升级，我国已逐步发展成为全球重要的家具生产基地。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人们对生活品质要求越来越高，沙发因其设计舒适、款式丰富、功能多样而越来越受到国内外消费者的青睐。近年来，中国沙发行业需求及产量平稳上升，中国沙发行业进出口规模整体呈现增长趋势。

2020 年初，受全球新冠疫情爆发影响，行业生产、物流及终端市场均受到一定程度影响，但随着全球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家具生产销售已逐步恢复正常。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蔓延后，各国政府相继出台疫情防控措施，要求减少外出、居家办公，一定程度上拉动了家庭家具消费需求，同时培养了线上消费的习惯，电子商务已日渐成为行业发展重要趋势。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结合前述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盈利能力、研发投入及战略规划，公司当前处于成长发展阶段，是集合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家具企业。2021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沙发为核心主业，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继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大营销网络建设力度，持续扩大市场份额并提升盈利能力，夯实经营、提升效益，拓展市场空间，不断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中有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241.86 万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8.67%；实现利润总额 4,685.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171.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3.76%。2021 年，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产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将投入使用，“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二期项目”及配套项目将

陆续投入建设，以及公司将加大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力度，继续发展自主品牌跨境电商业务，前述工作的进行对资金需求较大。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因此，鉴于公司仍处于成长发展阶段，为保证公司 2021 年工作计划的顺利推进，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及内外部环境面临的不确定因素，促进公司业务长期稳定开展，确保公司运营的稳健性、资金的充足性，经慎重考虑，公司提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第三条第二款规定：“公司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具体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述规定。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未来业务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回报与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当前发展阶段、所处行业情况和可持续发展要求。

本次利润分配是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自身发展阶段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而作出的合理安排，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六：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聘任情况说明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具有证券相关从业资格的大型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在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坚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的完成各项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具体情况如下：

二、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	

		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彩琴	2006 年	2004 年	2006 年	2019 年	签署海利得（002206）、银都股份（603277）、利欧股份（002131）、中源家居（603709）、永艺股份（603600）、钱江生化（600796）、恒生电子（600570）等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彩琴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徐子靖	2014 年	2012 年	2014 年	2018 年	签署中源家居（603709）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	刘利亚	2007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20 年	签署电广传媒（000917）、鹏

制复核人						都农牧(002505)、徕木股份(603633)、新通联(603022)等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	--	--	--	---

2、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公司此次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 2021 年度报酬。

根据公司 2020 年审计工作量，公司 2020 年审计费用合计为 85 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费用为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为 10 万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七：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在金融机构办理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不限于远期结售汇、掉期、外汇期权及期权组合产品等业务，拟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1.3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外汇衍生品业务。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涉及海外多个国家，公司的外汇结算业务量较大，主要以美元等外币结算为主。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拟在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公司拟开展的相关外汇交易业务，只限于公司进出口涉及到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等，开展交割期与预计收支期一致，且金额与预计收支金额相匹配的外汇交易业务，主要品种为远期结售汇、掉期、外汇期权及期权组合产品等业务。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1.3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外汇衍生品业务。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行使决策权并审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与管理。

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或抵减金融机构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授信额度。

公司开展外汇交易的协议对方均为商业银行，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提示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但同时外汇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

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回款预测风险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延期交割风险。

3、操作风险

外汇衍生品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且未按规定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4、银行违约风险

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为避免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并适时调整策略。

2、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尽可能采用信用证的方式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以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为减少操作风险，公司审计部门将定期和不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4、为避免银行履约风险，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银行。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履约风险。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会计政策和核算原则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八：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概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市场行情变化，结合财务状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授信开证、保函、贸易融资等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本议案授信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具体文件，办理相关业务。

二、申请授信额度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低风险业务的办理，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4日

议案九：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谌安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谌安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目前，谌安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因谌安文先生辞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不足三人，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谌安文先生仍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吴叶红（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简历：

吴叶红，女，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师范大学大专学历，2009 年至 2015 年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呼叫中心专员；2016 年至 2017 年于安吉星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担任运营主管；2017 年至今于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管理部副经理。

议案十：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等规定，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86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72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790.00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人民币 26,320,754.47 元，税款人民币 1,579,245.53 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36,93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63.7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5,124.1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5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安吉支行	8110801012766668888	4,243.53		已销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绿色支行	15452000000101695	4,052.23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888888809	13,349.34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3050164712709188888	15,284.90	4,795.9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305016471270977888		956.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558888818		620.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888888658		3,235.16	
合 计		36,930.00	9,607.65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271.50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2090 号)。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年产 86 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新增年产 9.76 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变更事项

在公司申请 IPO 的过程中，因受限于募投项目用地的情况，原本规划的“年产 86 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新增年产 9.76 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建设地点分别位于上墅乡上墅村以及塘浦工业园区，导致项目若仍按原计划进行投入，不能发挥企业集约化、规模化的优势，同时不便于生产经营管理。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以终止“年产 86 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新增年产 9.76 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7,592.87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投入“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项目一期”，剩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二）“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1）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智能仓储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递铺街道塘浦工业园区 2-5 幢”变更为“递铺街道双桥路 533 号”。该变动导致该项目进度有所延期；（2）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智能仓储相关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工作存在较大程度延迟。

（三）“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1）前期政府开展土地招投标的时间较预计实施时间有所推迟，该变动导致该项目进度有所延期；（2）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浙江地区梅雨季等不利天气因素影响，项目施工进度不及预期。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原计划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市场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议案将“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结项，投资总额由 4,052.23 万元变更为 2,504.25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1,661.9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投资收益的净额 113.9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原因系该项目属于技术项目，旨在长期提升公司设计开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主要原因系：

1. 部分工程尚处于建设中，具体原因详见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之说明；
2. 2020 年以来，受国内外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部分月份开工不足，海外订单亦受到影响。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0 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4,8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8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81,35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投资收益 816.08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32,00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投资收益 446.89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36,40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投资收益 458.6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金额为 3,000.00 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7,407.6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投资收益的净额 2,302.08 万元，包括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8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含银行定期存款产品）的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9.56%，剩余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5,124.1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18,356.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9,140.8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4.49%						2018 年：7,974.37				
						2019 年：3,172.27				
						2020 年：7,210.0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	13,479.07	13,479.07	8,365.82	13,479.07	13,479.07	8,365.82	-5,113.25	2021 年 6 月
2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4,052.23	2,504.25	2,504.25	4,052.23	2,504.25	2,504.25		2020 年 10 月
3		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547.98	1,661.94		1,547.98	1,661.94	113.96	
4	年产 86 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	13,349.34	17,592.87	7,486.60	13,349.34	17,592.87	7,486.60	-10,106.27	2021 年 12 月
5	新增年产 9.76 万件沙发技改项目		4,243.53			4,243.53				

[注] 不包括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注 1]	74.06%	4,900.76	不适用	1,269.43	862.25	2,131.68	否
2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根据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该项目投产期第 1 年(即 2019 年度)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1,494.52 万元, 投产期第 2 年(即 2020 年度)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3,406.24 万元。该募集资金项目于 2019 年 1 月投产, 2019 年实现效益为 1,269.43 万元, 2020 年度实现效益为 862.25 万元, 实际实现效益未超过承诺效益, 主要系部分工程尚处于建设中及疫情影响, 具体原因详见六(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注 2]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原因系该项目属于技术项目, 旨在长期提升公司设计开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 不直接产生效益

[注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无法单独测算效益